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FORCE HOLDINGS LIMITED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及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謹此提述意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一日之公佈(「十月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有關供股、包銷協議及清洗豁免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本公司須於該公佈日期起計21日內(即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或之前)或執行人員可能同意之其他日期向股東寄發該通函。誠如十月公佈所載，寄發該通函之最後期限已延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該通函之內容，尤其是有關洛爾達意見函件之若干資料，本公司已向執行人員申請豁免嚴格遵守收購守則規則8.2之規定，及取得執行人員授出同意將該通函之寄發時間延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執行人員已授出有關同意。

* 僅供識別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由於進一步延遲寄發該通函，供股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之預期時間表預期將修訂如下：

事件	二零一七年
該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 代表委任表格之預期寄發日期.....	十月二十六日(星期四)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之最後時限.....	十一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包括首尾兩日).....	由十一月十日(星期五)起至 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三)止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 最後時限	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股東特別大會預期舉行時間及日期.....	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三)
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	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
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	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供股資格之 最後時限	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參與 供股之資格(包括首尾兩日).....	由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起至 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止
釐定參與供股資格之記錄日期.....	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重新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事件

二零一七年

寄發章程文件(就不合資格股東而言, 僅寄發章程)	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最後時限	十一月三十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十二月五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 申請額外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十二月八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終止及供股成為無條件之最後時限	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公佈供股之結果	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	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就全部或部分未成功申請之額外供股股份, 或倘供股被終止而寄發退款支票	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預期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首日	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於本公佈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本地時間。

本公司可能於其認為適當時調整上述之預期時間表。本公佈就事件於上述之預期時間表所指定之日期或時限僅屬指示性質，本公司或會延遲或修訂。上文所載預期時間表之任何延遲或調整將於適當時候公佈或知會股東及聯交所。

承董事會命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力揚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譚立維先生、劉力揚先生、歐陽耀忠先生、陳達明先生及羅小洪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侯志傑先生、林秉軍先生、梁志雄先生及李漢權先生組成。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